
第三届工业软件创新应用大赛

**The Third Industrial Software Innovation
and Application Competition**

赛程说明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数字化工业软件联盟

2023 年 7 月

一、 活动背景

工业软件是现代工业的灵魂和基石。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关键。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难题上取得更大进展。举办工业软件创新应用大赛是东莞市积极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部署，坚持以制造业当家，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大力支持工业软件发展的重要举措。

二、 基本概况

大赛名称：第三届工业软件创新应用大赛

英文名称：The Third Industrial Software Innovation
and Application Competition

三、 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主办单位：东莞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数字化工业软件联盟

协办单位：华为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数字化学会

支持单位：东莞市科技企业孵化协会

四、 参赛对象与作品要求

(一) 参赛对象及条件

大赛面向国内从事工业软件研发的初创团队，企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及个人开放者等，要求以团队为单位，

每队不超过 5 人（需明确队长与联系人），且需满足以下条件：

1.作品上市时间：新产品或功能特性创新点孵化/上市时间须在近 3 年内（2020 年 6 月 30 日之后），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2.作品创新点：在产品架构、场景应用、业务模式、技术方法等方面至少具备一个创新点，需提供相关说明材料。

（二）作品要求

1.作品价值：围绕工业产品的基础材料、芯片、关键器件、模块、零部件整机等产业链上下游，以及研发、生产、供应、销售、服务、管理等业务范围相关环节，所开发的应用或解决方案，该作品在产品架构、场景应用、业务模式、技术方法等方面至少具备一个创新点，且至少能满足解决一个实际工业场景中的问题。

2.作品要求：参赛作品需基于国产工业软件，且符合功能定制可开放、数据实体结构可管理（如可查阅/可维护/可扩展等）、可发布部署、功能可操作与演示的要求；

3.作品环境：大赛提供统一的开发及运行环境（具体介绍及使用方法详见官网及赛事说明文件），参赛团队可基于默认环境完成作品及演示，也可自行搭建环境完成；

4.作品命名：应完整体现其开发应用的名称、主要特征、所适用的工业场景；

5.作品提交：参赛团队需按照大赛提交要求，在官网提交参赛作品及相关材料，应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并按需做好脱敏处理；

6.作品材料：包括报名信息、作品介绍PPT（按大赛模板）、应用展示录制视频（按大赛视频录制指南）、专利及著作文件等，所有参赛材料原则上不予退还；

7.知识产权：参赛团队必须保证参赛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提交作品的所有权、专利、著作权、商标权等在内的所有相关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制与赛事流程

2023年7-11月，大赛由赛事预热、赛事启动、作品征集、初赛评审、决赛评审、颁奖典礼（含产业交流）六个阶段组成。其中决赛及颁奖典礼等活动在大赛所在地东莞市举办，大赛采用线上线下评审结合方式进行。

赛事启动于2023年7月21日通过网络渠道面向全国发布，届时将邀请省市领导以及权威专家共同为大赛推荐。

报名及作品提交阶段自2022年7月21日至9月20日24点截止，参赛团队包括但不限于初创团队，企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参赛团队需通过大赛系统注册报名及进行作品材料提交。

作品审核时间安排自2022年9月21-22日。

初赛阶段自 9 月 25 日至 10 月 12 日截止，以专家线上评审方式进行评分，将评选出 33 个参赛团队进入决赛环节，角逐大赛各级奖项。

决赛阶段于 10 月下旬通过现场路演、展示答辩的方式进行评选。入围团队参与决赛评审的成员限制为 2 人。

颁奖典礼于 11 月中旬安排在大赛所在地举办，届时除了颁奖环节以外，还将安排供需对接及产业交流活动。所有获奖参赛团队将在现场优秀展览区公开展示。

六、评选范围

大赛围绕工业及其支柱产业的各业务环节（包含但不限于研发、采购、供应、制造、营销等），聚焦产品架构、场景应用、业务模式、技术方法等创新实践，依托数据根技术服务，面向国内注册的初创团队，企业单位、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遴选出利用了新技术、新方法（如云化、AI、大数据、元模型驱动等）或开创了新商业模式（如云工厂、行业云）等特点的新一代工业软件优秀开发作品或解决方案。

参赛单位注册于东莞市可获得额外加分（详见评分参考标准）。

七、评审方式

（1）评分基本原则

【初赛】

① 初赛采取线上评审方式，所有评委通过观看参赛团队提交材料进行打分；

② 所有评委中去掉 1 个最高分和 1 个最低分，剩余评

委的平均分为该作品最终得分；

- (3) 按照参赛作品得分进行排名，评选出决赛入围作品；
- (4) 初赛总分为 102 分（含附加要素 2 分）。

【决赛】

- (1) 决赛采用路演+答辩的形式进行线下评审；
- (2) 线下评审中，每支参赛团队将接受 7-10 名评委评分，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分数的平均分；
- (3) 按照参赛团队最终得分进行排名，评选出各级奖项；
- (4) 决赛总分为 100 分（不含附加要素）。

(2) 评分参考标准

主要评审维度如下：

1. 业务价值（30 分）

在特定工业场景，具有明显的业务价值，能够解决实际业务问题。请围绕以下维度提供材料说明新产品或创新点孵化/上市起三年内的相关情况。

评价维度	分数	
	初赛	决赛
业务场景的普适性及影响力	10	10
业务场景的市场规模及前景	10	10
新产品/功能特性投资回报前景	10	10

2. 创新能力（30 分）

在技术或应用模式上具有创新价值。请围绕以下维度提供材料说明相关情况。

评价维度	分数

	初赛	决赛
知识产权/创新点的数量（5分）	5	5
创新点的难度和价值，对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程度（10分）	10	10
创新点的先进性，如采用云计算、多租架构、AI、元模型驱动等新技术新方法，或云工厂、行业云等创新商业模式（15分）	15	15

3. 功能特性（30分）

针对业务问题所呈现的功能和能力。请围绕以下维度提供材料说明相关情况。

评价维度	分数	
	初赛	决赛
功能特性和能力的完整性与业务场景满足度（10分）	10	10
功能特性的可用与可靠性（5分）	5	5
功能特性的安全性与可控性（5分）	5	5
功能特性的灵活可扩展性，如数据模型标准化、易定制、易管理（10分）	10	10

4. 团队表现（10分）

针对团队能力的评价。请围绕以下维度提供材料说明相关情况。

评价维度	分数	
	初赛	决赛
参赛材料质量（包括但不限于宣讲 PPT、演示视频等）	10	5

团队现场路演答疑表现	/	5
<u>说明：重点结合作品的工业价值，考察团队对工业 Knowhow 和工业背景知识等的理解，以及对云化、AI、大数据、元模型驱动等新技术新方法的熟悉和应用。</u>		

5.附加要素（2分）

评价维度	分数	
	初赛	决赛
东莞市注册企业，提供企业注册信息佐证	2	/

八、奖项设置

大赛奖金总额 150 万元，设创新奖、优秀奖、种子奖和入围奖。另特设东莞工业软件玉兰奖。

奖项	奖金	数量	小计	说明
工业软件创新奖	30 万	1 名	30 万	入围总数的 4%
工业软件优秀奖	15 万	4 名	60 万	入围总数的 12%
工业软件种子奖	5 万	7 名	35 万	入围总数的 20%
东莞工业软件玉兰奖	5 万	1 名	5 万	入围总数的 4%
入围奖	1 万	20 名	20 万	入围总数的 60%

奖项说明：

- 1.所有奖项颁发荣誉证书，创新奖、优秀奖、种子奖以及东莞工业软件玉兰奖颁发奖牌；
- 2.获奖奖项不叠加（按最高奖金领取），奖金为人民币税前金额；
- 3.奖金由组委会于颁奖典礼后发放，原则上对公汇款于参赛团队报名时填报的所属单位及银行账户，如因单位原因

需要更换账户信息，须出示原单位盖章说明文件方可更改。

九、其他事项

(一) 参赛者在参赛过程中出现任何违反比赛规则的行为，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

(二) 大赛运营管理架构

1. 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组织实施，由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相关负责人员组成。

2. 大赛专委会：组建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专家评审委员会由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事业单位、行业机构等相关专家组成。

3. 大赛秘书处：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负责大赛各项具体执行工作。联系邮箱：huiwu@disa.org.cn，赛事助手微信：[DISA007007](#)。

(三) 大赛最终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所有。其他未尽事宜请登录大赛官网 <http://isc.disa.org.cn>)、微信公众号（数字化工业软件联盟）查询。